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卫美 俊	服務	機關	1.高雄市	攻府:	捷運工程	司	٠	HIN 150	1.局長	
甲報入姓石	吳義隆	DD 7分	/茂 削	2.					職稱	2.	
申報日	105年03月	14 日			申	報類	列新增	曾信託財	奎 申報		
配(禺 及 未	成 年	子 女	-		配	偶	及 >	未成	年 子女	τ <u>.</u>
稱	謂	,	姓名	7		稱	謂			姓名	3
本欄空白						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方 權 利 公 尺) (持	範圍信託 前分)所有權人	受 託 人	移轉登記完成日期
屏東縣恆春鎮水泉段	2,722 全部	劉玉美	高雄銀行	105年03月14日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7#	物標	=	面積(平方		權利範		範	麗	信託		£	前		÷4		移	轉	登	記		
建	4 <i>0</i>)	標	不	公	尺)	(持	分)	所	有	權	人	受	託	^	完	成	日	期
本欄空白			,			·									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名	稱	股 數	信託前所有人	受 託 人	移 轉 日 期	票面價額	總 額
本欄空白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吳義隆